

西貢區議會

主席及全體委員：

本人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七日

西貢區議會會上動議

「要求西貢區議會就西貢公路第一期第四階段及第二期擴闊工程  
再作整體的討論及評估。」

背景：

日前西貢區議會各議員均收到由匡湖居業主立案法團主席來函，指西貢公路擴闊工程第一期第四階段(由南邊圍至北圍)的諮詢並未能充分反映匡湖居業主立案法團及其他環保團體的意見，而第二期工程(由北圍至西貢市中心)亦將會被討論，所以要求西貢區議會能就西貢公路第一期第四階段及第二期擴闊工程作整體的討論及評估。

西貢公路擴闊工程不單對西貢鄉郊發展、改善交通運輸有著舉足輕重的作用，對區內居民生活作息及環境保育更有著直接而深遠的影響，應該慎重考慮多方意見及平衡各項客觀條件，以求獲得社區更廣泛支持。

動議措詞：

「要求西貢區議會就西貢公路第一期第四階段及第二期擴闊工程  
再作整體的討論及評估。」

動議： 柯耀林 議員



和議： 范國威 議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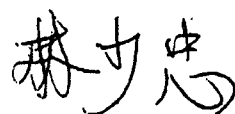
張國強 議員



梁里 議員



林少忠 議員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